

叔叔为侄儿做担保竟成被告人 退休金被查封,还搭上10万元

本报4月20日讯(记者 王超 通讯员 王俞涵) 很多人都知道担保有风险,碍于人情,利津县退休职工高某为侄子的一笔借款做了回担保。让他没想到的是,本来是一片好心却给自己惹来了官司,日前,被告高某在利津县人民法院的陪同下将10万元打到了原告张某的账户上。

高某是利津县某行政事业单位的一名退休职工,平时闲居在家。2014年一天,

高某的同村本家侄子高某某找到他,以需要搞工程急需钱为由,请求高某为其一笔借款担保。见侄子是一口一个“叔”地叫着,再看他火急火燎的样子,高某心想:帮侄子一把也是应该,自己没有多少钱,签个字做个担保总可以,自己总不能一点人情味也没有。很快,侄子就把借款合同摆在了他的眼前。

看着密密麻麻的合同,高某没有多加

考虑,在侄子的指引下直接在担保人那栏签上了自己的名字。时间过去一年,还是高某的签名,不过这次签名是他在法院送达回证上完成的,高某手里拿的民事起诉状上赫然写着他的名字,成了被告人。

原来,高某的侄子高某某涉嫌合同诈骗罪被依法逮捕,原告张某将他们叔侄两人告到法院,要求两人还钱,同时张某还依法向法院申请查封了高某的退休金。在

对案件开庭审理时,高某无奈之下与张某及已经沦为阶下囚的侄子高某某达成了调解协议,高某作为担保人代替侄子向张某偿还10万元借款。

法官提醒市民,不要轻易给他人做担保,一旦签下名字做了担保就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而借款给别人的市民也要注意,如果对方找了担保人,也要在合同中约定一下担保期限。

义气担保惹官司

相关链接

2011年5月,李某急需向徐某借一笔钱,需要有人担保,希望李某能够帮忙,李某向张某承诺自己一定会及时还款。一向注重朋友义气的张某毫不犹豫就在借条上签了字。但是2012年5月借款到期后,李某迟迟没有偿还借款,甚至玩起了失踪。徐某遂要求李某还钱,李某认为自己只是碍于情面做担保并没有得到一分钱,徐某应找李某还钱。双方协商无果,最终徐某迫于无奈将李某、张某二人诉至广德法院,要求二人偿还借款本息。

法院审理认为,被告李某未在借款期满后偿还原告徐某借款本息,被告张某为李某的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应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故判决被告李某偿还原告徐某借款20万元及利息,并由张某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收到判决后,张某为当初盲目替人担保后悔不已。

360统计数据显示,去年网络诈骗案23051起

退款欺诈成网络诈骗“重灾区”

本报记者 张园园

“淘宝店家”打来电话 称“办错了业务”

接到“淘宝店家”打来的电话,被告知自己的档案被“不小心”放到了供货商类,需要每月扣500元费用,是不是很生气?此时“店家”说错误可以消除,还能获得赔偿,是不是就着急取消?别大意,也许一场骗局就此拉开帷幕了。360网购先赔服务统计数据显示,去年他们共收到报案申请38785例,其中网络诈骗类为23051起,占比59.4%。

“网购达人”王宁(化名)告诉记者,前几天他接到了“淘宝店家”打来的电话,对方先提供了她的姓名确定是否是本人,然后问是否在他的店铺里面购买过商品,店铺和商品都符合。

随后,该“店家”称王宁的档案被归到了供货商一类,这样银行每月会扣除500块钱,并向王宁要不要取消这个业务。“我要取消这个业务。”王宁说,“店家”问了她是在哪个银行开的户,并告诉她随后银行将会给她打电话,她只需要按照提示来操作就行了,“之前看到过类似的诈骗案例,所以听到这些的时候就有点怀疑遇到骗子了。”

刚挂断电话没多久,王宁就接到了“银行”打来的电话,“先说了一遍之前‘店家’说的情况,然后问我需不需要取消相关业务,接着就让我输入银行卡卡号。”因为“银行工作人员”并没有说普通话,加上电话号码也不是客服电话,“所以就确定遇到骗子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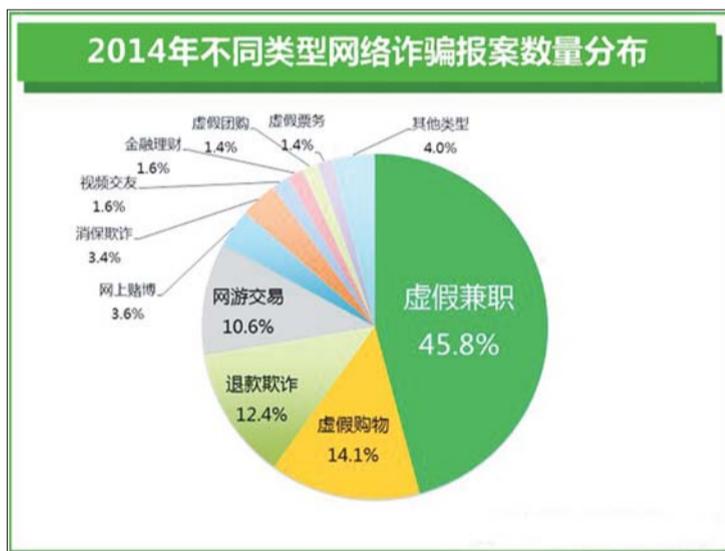
无独有偶,没几天王宁和朋友一起逛街时,朋友也接到了类似的电话,“就连理由都是一样的。”王宁告诉记者,朋友接到电话后就胡诌了个开户行,“这边电话刚挂断,那边电话就又打过来了,同一个号码,但这次不再称是商家了,而是称银行工作人员。”面对王宁和朋友的质疑,对方挂断了电话。

“退款欺诈”流行

网络诈骗手段花样频出

“上述案例其实也属于今年比较流行的网络诈骗手段之一——退款诈骗。”360相关工作人员说,这种诈骗的主要形式是骗子冒充卖家,通过电话、聊天工具等方式(以电话为主)与刚刚完成网购的用户进行联系,谎称其刚刚购买的商品出现交易异常,并在“指导”用户进行交易异常处理时,诱导用户进入钓鱼网站并进行支付操作,最终骗取用户钱财。

据统计,2014年360网购先赔服务共收到全国用户有效理赔申请报案38785例,网络诈骗类为23051起,占比59.4%,与2013年相比,增长了3.56%,人均损失增加42.9%。而除了上述诈骗方式外,虚假兼职、虚假购物、网游交易、网上赌博、消保欺诈、视频交友等,也是常见的网络诈骗类型。



2014年不同类型网络诈骗报案数量分布图。

侵权盗版及非法出版物集中销毁活动举行

6.8万册非法出版物被销毁

本报4月20日讯(记者

宋贝贝) 随着“咔嚓”声响起,一件件侵权盗版和非法出版物被碾成碎块。为迎接即将来临的“4·26”世界知识产权日,20日上午,东营市在黄河影剧院门前广场举行2015年侵权盗版及非法出版物集中销毁活动。

在现场记者看到,教辅书、音像光碟、电脑软件等类型的非法出版物堆在销毁区域,其中不乏淫秽色情出版物。据了解,这些大多是从地摊上收缴的。去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东营市“扫黄打非”各工作部门始终将打击侵权盗版、保护知识产权作为重点任务来抓,不断强化工作措施,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以出版物市场和网络文化市场为重点,认真组织多种形式的宣传教育活动,及时开展保护知识产权专项执法行动,严厉打击侵权盗版行为,查处了一批侵权盗版重大案件。据了解,去年全市共出动执法人员29000人次,检查文化市场经营单位7000多家,收缴非法出版物6.8万册(张),维护了出版物市场的经营秩序。

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侯岱印强调,新常态下推动科学发展新跨越需要良好的社会文化环境,全市扫黄打非战线工作人员要坚持不懈开展扫黄打非工作,对各类违法出版物及有害信息坚决打,坚持打,积极营造健康的社会文化环境。同时,他倡导在全市形成尊重知识、尊重创造、支持正版、拒绝盗版的良好风尚。



20日上午,东营市在黄河影剧院门前广场举行2015年侵权盗版及非法出版物集中销毁活动。

本报记者 段学虎 摄

山东省人民政府指定公物拍卖机构 司法拍卖公告

受法院及有关部门委托,山东滨海拍卖有限公司定于2015年5月8日上午9:30对以下标的依法按现状在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拍卖大厅公开拍卖,公告如下:

一、东营区南一路房产标的位于东营区南一路280号302、304,房屋建筑面积分别为32.33平方米、71.40平方米,详见评估报告。起拍价67.05万元,竞买保证金13万元。

二、东营区济南路房产标的位于东营区济南路48号3栋4单元502室,房屋建筑面积为168.77平方米,

地下室面积为6平方米,详见评估报告。起拍价73.42万元,竞买保证金15万元。

三、垦利县黄河路房产标的位于垦利县黄河路165号1-3层,房屋建筑面积为264.71平方米,土地使用面积314.8平方米,商业用房,起拍价51.5万元,竞买保证金10万元。

拍卖标的展示时间、地点:自公告之日起至2015年5月7日,在标的所在地现场展示。

竞买登记手续办理:竞买人应在2015年5月7日16时(到帐为准)前将保证金缴至法院指定帐户,收款单位:山

东省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开户行:邮储银行东营市分行,帐号:100805447260010001,并于2015年5月7日17时前凭保证金收据及有效证件到我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签订竞买协议等)方可取得竞买资格,逾期不予办理。

四、拍卖方式:网络拍卖。

联系电话:0546-8187588
0546-8187566

公司地址:东营市东营区西四路908号

公司网址:www.bhpm.com.cn
山东滨海拍卖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1日

挂失

垦利县建林农作物种植专业合作社组织机构代码证正副本丢失,代码:062989256。特此声明。